

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09 年 12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并于 2009 年 12 月 16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。全部 3 名监事参加了会议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通过认真审议，采取记名投票方式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及其说明》。

监事会发表意见认为：金融危机影响终端偿付能力，超期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在提升，提高一年期以上应收账款的计提比例有利于合理防范风险，使公司财务报表更加恰当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我们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【详细内容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 2009 年 12 月 17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刊登的《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》】。

二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委托关联法人店务通（福建）货架制造发展有限公司加工定做家具及配件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七匹狼委托关联法人店务通（福建）货架制造发展有限公司加工定做总额人民币 2500 万元左右的七匹狼家具及配件。

【详细内容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 2009 年 12 月 17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刊登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】。

特此公告

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09 年 12 月 17 日